

中共苏州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苏美院委〔2020〕20号

关于刘玉梅同志任职调整的通知

各单位、部门：

根据《中层领导干部管理办法》（苏美院委〔2019〕5号）第二章第七条有关规定，经学院党委会议研究决定：

刘玉梅同志任校友会副处级调研员。

中共苏州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0年5月18日

中共苏州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5月18日印发